

证券代码：832088

证券简称：鑫鑫农贷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作为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胡民鑫、王延侠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胡民鑫，男，1987 年 2 月出生，江苏苏州人，2009 年 11 月参加工作，本科学历，注册会计师，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。现任苏州东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授薪合伙人。

王延侠，男，1983 年 6 月出生，江苏苏州人，2006 年参加工作，本科学历，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。现任江苏加得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。

二、 会议出席情况

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、5 次股东会会议。独立董事胡民鑫、王延侠会议出席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 事姓名	应出席 董事会 会议次 数	现场或通 讯表决出 席董事会 会议次数	委托出 席董事 会会议 次数	缺席 董事 会会 议次	是否存在连续三次 未亲自出席或者连 续两次未能出席也 不委托其他董事出	列席 股东 会次 数
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				数	席的情况	
胡民鑫	1	1	0	0	否	1
王延侠	1	1	0	0	否	1

2025 年，我们充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，在公司会议上积极发言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，为公司的规范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，保证董事会在审议重大事项时程序合法合规、决策科学合理，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三、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胡民鑫、王延侠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，共发表了 1 次独立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时间	会议名称	具体事项	意见类型
2025 年 12 月 4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	《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	同意

四、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2025 年度任期内，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、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、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、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、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、咨询或者核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。

五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2025 年，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诚信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，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、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。

2026 年，我们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对独立董事的要求，忠实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，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胡民鑫、王延侠

2026年4月28日